**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

**招 标 文 件**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二Ο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目 录 2](#_Toc1969849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1969849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_Toc1969849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_Toc19698497)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_Toc19698499)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38](#_Toc1969850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_Toc19698503)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 1.招标条件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项目名称）招标人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 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 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项目位于**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 2.2 招标内容：出站水：每次1个样品，1次/年，共检测97个项目

出站水：每次1个样品，1次/年，共检测8个项目

污水：每次4个样品，2次/年，共检测8个项目

机场排水户污水抽测：抽测样品5个/年，抽测时间由业主指定，三年共检测15个项目

具体检测内容及服务要求详见第五章

2.3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三年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①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1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按投标截止日当天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换算)，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如营业执照未登记注册资本的，须另外提供企业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自行公示的出资实缴情况，附相关公示网页复制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等九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③ 近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④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下列四项证明材料中任意一项并加盖公章，1、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事项通知书》；2、《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3、打印投标人电子税务局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网页；4、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不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⑤ **投标人须具备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计量认证能力表中的检测项目应涵盖《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表1、表2、表3中的全部97项指标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有关规定，被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或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的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通过网络下载方式发放。

4.2 凡符合资格条件并有投标意向的潜在投标人，请通过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招投标信息栏<http://www.hzairport.com/tender/index.html>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5月20日09时00分，投标文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派专人于2024年05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送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动力部水务室办公楼201室，逾期无效；若采用投递（邮寄）方式的，同时间前投递至同地址，逾期无效。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媒介上发布，相关媒介如下：

6.1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hzairport.com

### 7.其他事项

潜在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星号条款等重要内容有异议的，可通过书面形式提出，若招标人予以采纳，将对招标文件进行完善并重新发布。

###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投标联系人：郭佳佳 联系电话：0571-86662596

招标监督人：曾宪武 联系电话：0571-8666236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联系人：郭佳佳  电话：0571-86662596 |
| 1.1.3 | 招标项目名称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见“招标公告”  见“投标邀请书”相应内容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见“招标公告”  见“投标邀请书”相应内容 |
| 1.3.2 | 服务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1095日历天内。 |
| 1.3.3 | 服务地点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
| 1.3.4 | 技术标准指标 | 见“用户需求书”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见“招标公告”  见“投标邀请书”相应内容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4.3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无需办理临时控制区通行证**  联系人：  电 话：  踏勘时间：20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  组织，**须办理临时控制区通行证**  联系人：  电 话：  踏勘时间：20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  注：每个投标人踏勘现场人数不得超过2人，前往现场踏勘人员需提前3日将项目名称、人员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投标单位信息发送至招标人邮箱zbzx@hzairport.com，  踏勘当日必须提交以下材料：（1）有效身份证原件；（2）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3）一寸照1张。  **（由于未参加现场踏勘引起的报价失误等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
| 1.10.2 |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 时间：投标预备会召开前48小时  形式：加盖公章后将扫描件发送邮件至343932407@qq.com.com |
| 1.10.3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网络下载 |
| 1.11.1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 1.12.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一）形式及资格等符合性内容  （1）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包括具体条文前用“★”标示的）  （6）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7）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与他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弄虚作假的；  （8）被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或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的；  （9）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  涉及本文件投标人资格条件3.1第2至4款，若投标人采用承诺方式的，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国家税务总局各省电子税务局网站进行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资格条件要求或无法查询到相关信息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  （二）商务标符合性内容  1.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2.报价评审时，投标人拒绝按以下条款修正的：ⅰ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ⅱ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合价为准，并调整单价；ⅲ当合价与投标总价不一致时，以投标总价为准，调整相关合价。  3.投标文件投标函载明的投标报价或其它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4.未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的：  ⅰ投标人所报的投标综合单价(如有修正，按修正后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ⅱ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折扣优惠报价，不接受任何赠送和选择性报价；ⅲ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一致。  5.不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 |
| 1.12.3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 |
| 1.12.4 | 偏差 | 不允许负偏离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202 年 月 日前，请将投标疑问以电子邮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word版本的文件）的方式提交至招标人如下邮箱：[zbzx@hzairport.com](mailto:zbzx@hzairport.com)。  过期的疑问招标人有权不予解答。 |
| 2.2.2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招标人可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发布网站：<http://www.hzairport.com/tender/index.html>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2.3.1 |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招标人有权主动地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发布网站：  <http://www.hzairport.com/tender/index.html>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3.2.1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合同内所有费用投标人须统一提供“服务”类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国家规定)。**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有，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1、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一致。  2、投标人所报投标总价应为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设备及相关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  3、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表”的要求报价，在投标报价表上写明拟提供服务期和总价。    4、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5、其它须在报价中考虑的因素：  （1）本项目在提供服务期间，应注意保护好招标人现有物品，如有损坏，须无条件修复至招标人满意，各投标人须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总价且一次性包干。  （2）投标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需自行负责现场人员生命、财产安全，自行解决与现场人员的劳务关系纠纷，可能产生的费用计入投标总价。  **6、投标报价如有漏项，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即在评标时，按照最不利原则予以修正，但在签订合同时，认为这些漏项或者缺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其他部分中，不再单独计价，也不因此增加合同价格。**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不少于120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万元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以下帐户：  开户名：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市空港城支行  帐号：1202050209904601740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时需注明“＊＊＊项目投标保证金”，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证明）和银行回单复印件、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等装订于投标文件内，且须额外单独封装一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送达。**  不要求 |
| 3.4.4 |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1、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条款按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若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2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并由招标管理部门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需承担赔偿责任。  4、定标前招标人有权派员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时选用的投标业绩进行核察，以确认其业绩真实情况，中标候选人必须积极配合业绩核察，如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则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由招标管理部门列入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
| 3.5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  无  有，具体要求：  以下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提供) **★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3、联合体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的提供)；  4、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  5、投标承诺书。  以上涉及的证书(均应在有效期内，已在有效期外尚在办理延期过程中的视为无效)、业绩证明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业绩证明，**原件备查**。如评标委员会要求核查原件时，**投标人必须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若投标文件中未附上述资料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要求的资料原件送到的，属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相关证明资料缺少或无效处理。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  年至 年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 |
| 3.5.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许 |
| 3.7.3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文件1份 |
| 3.7.4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在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签字和盖章处，投标人必须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
| 4.1.1 |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投标文件中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包装在一个(或多个)密封袋内，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资料装订于投标文件内，且须额外单独封装一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送达。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招标人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投标文件  在202 年 月 日 时 分(即开标时间)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 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见“招标公告”  见“投标邀请书”相应内容 |
| 4.2.3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是，退还时间：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5.2 | 开标程序 | （4）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或者其集体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开标顺序：按照后送达先开的顺序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
| 6.3.2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人 |
| 7.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 杭州萧山机场有限公司主页  <http://www.hzairport.com/tender/index.html>  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此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  公示期限：招标人自确定中标候选人之日起，在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 ，公示期为3日，公示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
| 7.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 |
| 7.6.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价的10%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限：按合同条款规定执行。  不要求 |
| 7.7.4 | 签订合同 | 1、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和内容等予以增加或者减少，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招标人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仍保留接受或者拒绝任何投标和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
| 10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是，具体要求： |
| 11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凡具有《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行为之一的，属于串通投标。评标中，发现有投标文件存在《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行为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否决，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项目继续评标。评标结束后，评标专家应将有串通嫌疑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材料及时移交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且列入招标人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即使最终无法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成立，也不影响对其按无效标处理的结果。  2、定标前招标人有权派员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时选用的投标业绩进行核查，以确认其业绩真实情况，中标候选人必须积极配合业绩核察，如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且列入招标人禁止交易名单或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中标合同与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签订。  4、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不一致之处，以投标人前附表为准。  **5、潜在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星号条款等重要内容有异议的，可通过书面形式提出，若招标人予以采纳，将对招标文件进行完善并重新发布。** |
|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五、投标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①投标人一般情况及有关证明投标人法律地位的文件（附营业执照、相关产品质量认证证书、相关产品鉴定证书等）；  ②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以及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事项通知书》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投标人电子税务局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网页。  ④投标人经济实力：包括企业注册资金；  ⑤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提供的相关材料；  七、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八、保密承诺书  九、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十、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若有）  十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用户需求规定的其他资料  工作内容和依据；  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情况汇总表及人员到位率的承诺；  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仪器、仪表、设备及交通工具汇总表。 |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地点：招标中心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投标报价 | 备注 | 投标人代表  签名 | 投标人代表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唱标人： 记录人： 监标人：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动力部水务室办公楼201室。

评标委员会

年 月 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本中标通知书为招标人向中标的投标人发出的告知其中标的书面通知文件，本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一经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具体内容如下：

|  |  |
|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
| 招标人名称 |  |
| 中标人名称 |  |
|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期限 | 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历天内 |
| 其他需说明内容 |  |

联系人：郭佳佳 联系电话：0571-86662596

特此通知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适用于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原则**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自行组建。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三、评标程序和内容**

（一）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二）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三）投标文件的资信、业绩评审；

（四）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五）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六）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包括拟作出否决投标决定前对相关投标人进行的询问核实；

（七）根据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排序；

（八）完成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评审细则**

**（一）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下列审查项所需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认定，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作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仅限于单位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5）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包括具体条文前用“★”标示的）

（7）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8）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与他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弄虚作假的；

（9）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

涉及本文件投标人资格条件3.1第2至4款，若投标人采用承诺方式的，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国家税务总局各省电子税务局网站进行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资格条件要求或无法查询到相关信息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

**（二）询标**

（1）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组织询标。

（2）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活动或不予答复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

（3）询标问题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投标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三） 报价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各分项合计）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或各分项合计）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当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单位少于三家时（不包括三家），应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具有竞争性，如果有竞争性，则评标继续进行。

**（四）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2、当有效投标文件只有一名时，则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是否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规定，确定中标人或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完成评标报告**

**（一）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二）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开标记录；

2、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3、询标澄清纪要（若有）；

4、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及依据；

5、推荐中标候选人；

6、其他建议。

**六、定标**

1、招标人将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报价的差额部分，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3、如发生投诉争议等情况时，经查实中标候选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且该行为在评标时是无法发现和确认的，招标人可以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推荐的排序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招标人对评标、定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 

# 合同条款及格式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

甲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双方就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服务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项目名称：**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

**二、项目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采样点** | **检测样品** | **检测项目** | **数量** | **检测完成时间** |
| 出站水 | 饮用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表1、表2和表3中的**全部97项（细节附合同后）**。 | 3个  （1个/年） | 每年10月30日前 |
| 出站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中pH值、色度、浊度、肉眼可见物、嗅和味、余氯、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 3个  （1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 |
| 西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6个  （2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和10月30日前 |
| 东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6个  （2个/年） |
| 航空器污水处理站 | 6个  （2个/年） |
| 急救中心医疗废水处理站 | 6个  （2个/年） |
| 机场排水户污水抽检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15个  （5个/年） | 时间随机 |

乙方应按要求完成全部水质检测工作，水质检测分析及评价总报告内容应符合规范要求。本合同服务期为2024年至2026年三年。

1. **项目实施：**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水质检测分析及评价总报告。

2.乙方应建立内部管理制度,确保水质检测真实性。

3.乙方所测得数据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保密数据不得自行向第三方传播。

4.乙方项目实施人员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管理，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5.乙方须提供投入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交通工具，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或服务导致无法检测，乙方须自行解决。

6.乙方应根据项目情况提供实施计划，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经甲、乙双方共同确定后作为双方共同执行的合同条款，具体采样时间由甲方明确，水样采集后**2周内**，出具水质检测报告。

7.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可根据需要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乙方不得将资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8.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检测频率和取样点制订取样时间和取样点表，并报甲方审核。乙方应做到水样留样，一旦发现所测指标异常，应立即留样检测。检测中一旦发现水质有异常，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如有应急检测任务，乙方需服从甲方安排，4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进行应急水质检测,24小时内出具水质检测数据（技术要求无法达到的指标除外）。

**四、项目质量：**

1.乙方保证对项目实施、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2.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出具的报告符合国家要求和行业标准，并对其最终结果负责。

3.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在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五、验收及质保：**

1.如果发现乙方未按合同履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罚。

**六、合同金额和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元），详细费用组成见附件。

乙方提供1年周期的所有检测报告清单和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核对无误，支付相应1年的费用。

**七、甲方的责任：**

1.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2.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对接检测事宜，联系人：郭佳佳，电话：13958093528。如更换对接人员，需提前通知乙方。

**八、乙方的责任：**

1.根据投标文件的要求指定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完成合同内容。

2.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运用合理的技能，认真、勤奋的工作。

3.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九、甲方的权利：**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十、乙方的权利：**

甲方在委托的项目范围内，授予乙方以下权利：

按照保检测质量和降低成本、安全和优化的原则，提出建议，并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1. **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交履约担保的形式为：银行转账；

2.乙方不得迟于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合同总额的 10 %）

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对此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逾期不补足，视为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检验、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货款基准利率及银行手续费、担保、抵押、法院执行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等）。

4.待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全部履行完毕后，经甲方确认后，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自甲方确认之日起15日内，甲方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若乙方存在违约行为或者有相关费用未支付的，则甲方在扣除相关费用后，若有剩余，则无息返还乙方。

5.若超过计划天数3天以上的天数按超期处罚，处罚方式如下：超期30天内，每天扣合同金额（含临时检测费）的0.5‰；累计超期30天，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如遇特殊情况，上报时间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6.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相关工作不能正常开展，酿成重大事故的，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0%。

7.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时期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同时必须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必须按合同要求履行相应职责，如出现怠工等拖延现象，按每拖延一天没收履约保证金的5%计，擅自拖延连续超过10天或累计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十二、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十三、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至合同服务期限结束止。

2.在乙方的责任期即合同的有效期，如因项目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重新约定相应延长的合同期。

3.在合同签订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乙方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项目时，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该项目的完成时间应延长。当恢复执行项目时，是否需增加时间用于恢复执行，由双方协商确定。

4.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30天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十四、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

1.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不得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2.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3.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4.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5.在合同期间如甲方有服务范围外的检测委托，检测项目不变的情况下乙方需按投标价格完成甲方的检测任务。

6.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7.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8.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评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0.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贵公司项目招标要求，参加项目投标。在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贵司招标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审计、评标专家、顾问等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1－86661113。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1） 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实施资格；

（2） 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3） 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2：**

**保密承诺书**

鉴于我方愿成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公司”）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候选人，为机场公司提供【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的服务。在上述业务来往过程中，机场公司可能向我方提供经营、业务、服务等有关的文件、资料、软件等信息，为维护机场公司的利益，我方就保密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商业秘密

1.1商业秘密是指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一切专有、不对外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经营信息（发展规划、运营状况、客户资源、货源情报、投融资计划、开发计划、标书等）；

（2）管理信息（管理方法、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合同管理、纠纷管理等）；

（3）产品及技术信息（设计及图纸、样品及服务、技术方案、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计算机程序等）；

（4）财务信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成本核算等）；

（5）我方单独或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和我方共同为机场公司开发、设计、生产的产品、资料及相关信息；

（6）其他机场公司未对外公开的有关营运、计划、航班数据、标准、开发、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控制和租赁的资料和数据等信息以及对供应商的管理文件。

1.2、机场公司向我方披露商业秘密可以通过数据、文字及记载这些内容的文件、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录音等视听形式体现，或者是通过参观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开发的设备、运营程序而眼见的。我方一旦接触商业秘密，应立即采取保密措施。除非机场公司书面同意解禁该秘密，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1.3、对于上述提及的商业秘密，不能仅因为公开发表的文章或资讯中包含其内容，就认为是可对外公开的特殊情况。

1.4、以下资料不属于本承诺所指的商业秘密：

（1）我方从机场公司拟获悉之前已持有的我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的机场公司有关资料(但通过其它违约或侵权行为而获得的资料除外)；

（2）已经公开或已成为常识性的资料，且该等公开并非因违反本承诺所致。

2、我方承诺将严格保密，维护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利益。在未获得机场公司同意前，我方不得复印或以其他形式复制任何商业秘密，或者从任何由机场公司设计的装置上窃取任何商业秘密。我方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在任何场所使用商业秘密。我方承诺只有在在履行机场公司合约时才有权使用该等商业秘密，并只向为履行机场公司合约需要了解的员工披露相关商业秘密，并促使员工自接触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之日起，即能清楚地了解并自觉遵守其应尽的保密责任。若我方员工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本承诺所述的保密责任，则视为违反了本承诺。

3、当合同履行完毕、合同终止或经机场公司要求，我方应立即返还或根据机场公司书面要求销毁所有含有商业秘密或我方在接触商业秘密后而产生的资料，以及由我方持有的任何复制品。

4、无论在双方签订任何商务合同之前、存续期间及以后，我方均当遵守法律和本承诺约定，严格保守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未经机场公司同意，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的以下方式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或以任何理由、任何目的非法侵犯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

（1）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取的商业秘密；

（2）为机场公司以外的第三人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

（3）在电子公告系统、聊天系统、电子邮箱、论坛等计算机网络系统上传递、转发、抄送、发布、谈论和传播商业秘密；

（4）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向亲属、朋友以及与工作无关人员泄露商业秘密，或在公共场所谈论商业秘密；

（5）擅自将属于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携带、传递、寄运出机场公司办公场所或国（境）外。

（6）未经机场公司同意就以任何方式私自保存、截留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任何形式资料、文件和物品的复印件、复制品、副本。

（7）将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产品、技术或其他资料、信息向第三人销售、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供。

5、我方依法根据司法机关、侦查机关、或政府机构的合法指令而透露有关资料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此情况之下，我方必须在透露之前通知机场公司，使机场公司有机会采取合法措施进行答辩与解释；并且我方应只得透露法律上要求透露的部分机密资料。

6、我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有权要求我方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方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甲乙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我方已理解和承认，任何违反本承诺的对外泄露或擅自使用商业秘密，将对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系统造成很难估计的、无法弥补的损害。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1）因我方侵权行为造成的机场公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指销量、利润减少及开发费用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指无形资产的价值减少）；（2）因我方侵权行为导致机场公司调查、维权等所花费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通讯费、律师费等）。

8、违约责任

8.1因我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造成机场公司的一切损失，我方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8.2如我方违反本承诺书下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损失外，还应依据合同向机场公司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9、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因履行本承诺书发生争议，则双方均有权向机场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3：**

合同服务内容

表1：总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采样点 | 检测样品 | 检测项目 | 数量 | 检测完成时间 |
| 出站水 | 饮用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表1、表2和表3中的全部97项。 | 3个  （1个/年） | 每年10月30日前 |
| 出站水 | 饮用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中pH值、色度、浊度、肉眼可见物、嗅和味、余氯、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 3个  （1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 |
| 西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6个  （2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和10月30日前 |
| 东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污水 | 6个  （2个/年） |
| 航空器污水处理站 | 污水 | 6个  （2个/年） |
| 急救中心医疗废水处理站 | 污水 | 6个  （2个/年） |
| 机场排水户污水抽检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15个  （5个/年） | 时间随机 |

表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中表1、表2、表3中的97项指标

|  |  |
| --- | --- |
| **序号** | **指标项** |
| 1 | 总大肠菌群 |
| 2 | 大肠埃希氏菌 |
| 3 | 菌落总数 |
| 4 | 砷 |
| 5 | 镉 |
| 6 | 铬（六价） |
| 7 | 铅 |
| 8 | 汞 |
| 9 | 氰化物 |
| 10 | 氟化物（以F-计） |
| 11 | 硝酸盐（以N计） |
| 12 | 三氯甲烷 |
| 13 | 一氯二溴甲烷 |
| 14 | 二氯一溴甲烷 |
| 15 | 三溴甲烷 |
| 16 |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
| 17 | 二氯乙酸 |
| 18 | 三氯乙酸 |
| 19 | 溴酸盐 |
| 20 | 亚氯酸盐 |
| 21 | 氯酸盐 |
| 22 |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
| 23 | 浑浊度 |
| 24 | 臭和味 |
| 25 | 肉眼可见物 |
| 26 | pH |
| 27 | 铝 |
| 28 | 铁 |
| 29 | 锰 |
| 30 | 铜 |
| 31 | 锌 |
| 32 | 氯化物 |
| 33 | 硫酸盐 |
| 34 | 溶解性总固体 |
| 35 | 总硬度（以CaCO3计） |
| 36 | 高锰酸盐指数 |
| 37 | 氨（以N计） |
| 38 | 总α 放射性 |
| 39 | 总β放射性 |
| 40 | 游离氯 |
| 41 | 总氯 |
| 42 | 臭氧 |
| 43 | 二氧化氯 |
| 44 | 贾第鞭毛虫 |
| 45 | 隐孢子虫 |
| 46 | 锑 |
| 47 | 钡 |
| 48 | 铍 |
| 49 | 硼 |
| 50 | 钼 |
| 51 | 镍 |
| 52 | 银 |
| 53 | 铊 |
| 54 | 硒 |
| 55 | 高氯酸盐 |
| 56 | 二氯甲烷 |
| 57 | 1,2-二氯乙烷 |
| 58 | 四氯化碳 |
| 59 | 氯乙烯 |
| 60 | 1,1-二氯乙烯 |
| 61 | 1,2-二氯乙烯（总量） |
| 62 | 三氯乙烯 |
| 63 | 四氯乙烯 |
| 64 | 六氯丁二烯 |
| 65 | 苯 |
| 66 | 甲苯 |
| 67 | 二甲苯（总量） |
| 68 | 苯乙烯 |
| 69 | 氯苯 |
| 70 | 1,4-二氯苯 |
| 71 | 三氯苯（总量） |
| 72 | 六氯苯 |
| 73 | 七氯 |
| 74 | 马拉硫磷 |
| 75 | 乐果 |
| 76 | 灭草松 |
| 77 | 百菌清 |
| 78 | 呋喃丹 |
| 79 | 毒死蜱 |
| 80 | 草甘膦 |
| 81 | 敌敌畏 |
| 82 | 莠去津 |
| 83 | 溴氰菊酯 |
| 84 | 2,4-滴 |
| 85 | 乙草胺 |
| 86 | 五氯酚 |
| 87 | 2,4,6-三氯酚 |
| 88 | 苯并（a）芘 |
| 89 |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
| 90 | 丙烯酰胺 |
| 91 | 环氧氯丙烷 |
| 92 | 微囊藻毒素-LR |
| 93 | 钠 |
| 94 |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
| 95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
| 96 | 2-甲基异莰醇 |
| 97 | 土臭素 |

**附件4：**

**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投标报价（含税） | 检测完成时间 |
| 1 | 饮用水97项检测 | 1个/年 |  |  | 每年10月30日前 |
| 2 | 饮用水8项检测 | 1个/年 |  |  | 每年5月30日前 |
| 3 | 污水13项检测 | 8个/年 |  |  | 每年5月30日前和10月30日前 |
| 4 | 污水13项检测 | 5个/年 |  |  | 每年时间随机 |
| 5 | 单年合计（含税价） | / | / |  | / |
| 三年合计（含税价）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为加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供水水质和污染排放管理，进一步提高检测的管理和技术水平，故确立本次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给排水水质检测项目，切实做好给排水水质的监控、管理、事故预防等工作。

#### 二、服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采样点 | 检测样品 | 检测项目 | 数量 | 检测完成时间 |
| 出站水 | 饮用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表1、表2和表3中的全部97项。 | 3个  （1个/年） | 每年10月30日前 |
| 出站水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中pH值、色度、浊度、肉眼可见物、嗅和味、余氯、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 3个  （1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 |
| 西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6个  （2个/年） | 每年5月30日前和10月30日前 |
| 东区污水提升总泵房 | 6个  （2个/年） |
| 航空器污水处理站 | 6个  （2个/年） |
| 急救中心医疗废水处理站 | 6个  （2个/年） |
| 机场排水户污水抽检 | 污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pH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硫化物，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铜，总锌 | 15个  （5个/年） | 时间随机 |

1.投标方需获得省级及以上计量认证检测能力，计量认证能力表中的检测项目应涵盖《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表1、表2、表3中的全部97项指标且在有效期内；

2.拟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需具备必要的专业素质、技术能力、经验、资质等情况；水质检测化验、分析人员必须为具有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

3.投标方的检测设备配备情况应能满足项目的需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用于项目的设备清单等

4.投标方案应合理可靠、科学可行，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内容无前后矛盾，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应建立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对系统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有相应的应对措施。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必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由社保部门出具且需体现最近三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最近三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当月的前三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的时间要求。投标文件中可使用社保证明的复制件但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印章**。

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五、投标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八、保密承诺书

九、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十、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若有）

十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1. 工作内容和依据；
2. 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情况汇总表及人员到位率的承诺；
3. 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仪器、仪表、设备及交通工具汇总表。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按上述招标文件要求承揽上述项目所有工作，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

（1）我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我方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我方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我方注册资金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资格条件要求。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包括澄清函和修改文件(若有)、所有已提供的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司已完全理解上述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放弃提出任何误解或不明作为抗辩的权利。

8. 我方同意按照你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有关的任何其它数字或资料，并对贵方可能不接受最低报价及任何报价表示理解。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四、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201 年 月 日

**五、投标报价表**

* 1. **总则**
  2. 一旦投标人对本投标报价表作出报价并为招标人所接纳后，本投标报价表就成为一份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用来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
  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如买方根据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获减免税或退税，利益完全归买方。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理解并认为正确的报价。除合同规定的调整外，投标人对实际工作及工作量的差异的索赔将不获考虑。
  5. 本投标报价表中所有金额和单价以人民币结算。
  6. 本投标报价表中的金额应包括在项目整个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所需要的所有成本和费用。
  7. 本总则上列各条中提及的“投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应作为“卖方”。
  8. 投标报价表包含以下各表

(1)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投标报价（含税） | 检测完成时间 |
| 1 | 饮用水97项检测 | 1个/年 |  |  | 每年10月30日前 |
| 2 | 饮用水8项检测 | 1个/年 |  |  | 每年5月30日前 |
| 3 | 污水13项检测 | 8个/年 |  |  | 每年5月30日前和10月30日前 |
| 4 | 机场排水户污水13项检测 | 5个/年 |  |  | 每年时间随机 |
| 5 | 单年合计（含税价） | / | / |  | / |
| 三年合计（含税价）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注册资金 |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网址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 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  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 近三年营业额 |  | |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 标人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控股、管理  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  有的资质证书 |  | | | |
| 备注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人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 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

**（二）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主管部门 | | |  | |
| 经济类型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单位简历 |  | | | | | | | | | |
| 单位优势  及 特 长 |  | | | | | | | | | |
| 单 位 概 况 | 职工总人数 | | | 人 | | | 技术人员 | | | 人 |
| 服务工人 | | | 人 | | | 其他人员 | | | 人 |
| 固定  资产 | 万元 | | | 资金  性质 | | 生产性 | 万元 | | |
| 非生产性 | 万元 | | |
| 流动  资金 | 万元 | | | 资金  来源 | | 自有资金 | 万元 | | |
| 银行贷款 | 万元 | | |
| 经营  范围 |  | | | | | | | | | |
| 经 济  指 标 | 年份 | | 营业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相关产品质量认证证书、相关产品鉴定证书等

**（三）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 万元或等值外币(按投标截止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如营业执照未登记注册资本的，须另外提供企业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自行公示的出资实缴情况，附相关公示网页复制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证明**

投标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在中标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五）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

近年（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时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或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在中标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六）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下列四项证明材料中任意一项并加盖公章，1、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事项通知书》；2、《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3、打印投标人电子税务局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网页；4、在投标函中承诺投标人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不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七）近年财务状况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九）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贵公司项目招标要求，参加项目投标。在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贵司招标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审计、评标专家、顾问等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1－86661113。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1） 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实施资格；

（2） 扣除我方向贵公司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公司损失的，我单位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3） 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4） 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八、保密承诺书**

鉴于我方愿成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公司”）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候选人，为机场公司提供【】项目的服务。在上述业务来往过程中，机场公司可能向我方提供经营、业务、服务等有关的文件、资料、软件等信息，为维护机场公司的利益，我方就保密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商业秘密

1.1商业秘密是指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一切专有、不对外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经营信息（发展规划、运营状况、客户资源、货源情报、投融资计划、开发计划、标书等）；

（2）管理信息（管理方法、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合同管理、纠纷管理等）；

（3）产品及技术信息（设计及图纸、样品及服务、技术方案、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计算机程序等）；

（4）财务信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成本核算等）；

（5）我方单独或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和我方共同为机场公司开发、设计、生产的产品、资料及相关信息；

（6）其他机场公司未对外公开的有关营运、计划、航班数据、标准、开发、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控制和租赁的资料和数据等信息以及对供应商的管理文件。

1.2、机场公司向我方披露商业秘密可以通过数据、文字及记载这些内容的文件、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录音等视听形式体现，或者是通过参观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开发的设备、运营程序而眼见的。我方一旦接触商业秘密，应立即采取保密措施。除非机场公司书面同意解禁该秘密，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1.3、对于上述提及的商业秘密，不能仅因为公开发表的文章或资讯中包含其内容，就认为是可对外公开的特殊情况。

1.4、以下资料不属于本承诺所指的商业秘密：

（1）我方从机场公司拟获悉之前已持有的我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的机场公司有关资料(但通过其它违约或侵权行为而获得的资料除外)；

（2）已经公开或已成为常识性的资料，且该等公开并非因违反本承诺所致。

2、我方承诺将严格保密，维护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利益。在未获得机场公司同意前，我方不得复印或以其他形式复制任何商业秘密，或者从任何由机场公司设计的装置上窃取任何商业秘密。我方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在任何场所使用商业秘密。我方承诺只有在在履行机场公司合约时才有权使用该等商业秘密，并只向为履行机场公司合约需要了解的员工披露相关商业秘密，并促使员工自接触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之日起，即能清楚地了解并自觉遵守其应尽的保密责任。若我方员工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本承诺所述的保密责任，则视为违反了本承诺。

3、当合同履行完毕、合同终止或经机场公司要求，我方应立即返还或根据机场公司书面要求销毁所有含有商业秘密或我方在接触商业秘密后而产生的资料，以及由我方持有的任何复制品。

4、无论在双方签订任何商务合同之前、存续期间及以后，我方均当遵守法律和本承诺约定，严格保守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未经机场公司同意，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的以下方式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或以任何理由、任何目的非法侵犯机场公司的商业秘密：

（1）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取的商业秘密；

（2）为机场公司以外的第三人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

（3）在电子公告系统、聊天系统、电子邮箱、论坛等计算机网络系统上传递、转发、抄送、发布、谈论和传播商业秘密；

（4）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向亲属、朋友以及与工作无关人员泄露商业秘密，或在公共场所谈论商业秘密；

（5）擅自将属于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携带、传递、寄运出机场公司办公场所或国（境）外。

（6）未经机场公司同意就以任何方式私自保存、截留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任何形式资料、文件和物品的复印件、复制品、副本。

（7）将含有机场公司商业秘密的产品、技术或其他资料、信息向第三人销售、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供。

5、我方依法根据司法机关、侦查机关、或政府机构的合法指令而透露有关资料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此情况之下，我方必须在透露之前通知机场公司，使机场公司有机会采取合法措施进行答辩与解释；并且我方应只得透露法律上要求透露的部分机密资料。

6、我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有权要求我方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方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甲乙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我方已理解和承认，任何违反本承诺的对外泄露或擅自使用商业秘密，将对机场公司（包括机场公司关联公司）系统造成很难估计的、无法弥补的损害。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1）因我方侵权行为造成的机场公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指销量、利润减少及开发费用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指无形资产的价值减少）；（2）因我方侵权行为导致机场公司调查、维权等所花费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通讯费、律师费等）。

8、违约责任

8.1因我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造成机场公司的一切损失，我方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8.2如我方违反本承诺书下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损失外，还应依据合同向机场公司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9、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因履行本承诺书发生争议，则双方均有权向机场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传真：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单位优势及其他**

**十、**投标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表

致：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招标项目 ,在此我方说明, 请按下表账户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户名 |  | 账户开户行行号 |  |
| 账号 |  | 账户所在省市 |  |
| 开户行 |  | 账户所在城市 |  |
| 保证金金额 | 大写： 小写： | | |
| 账户性质 | 基本账户 | |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备注 | ◎以上信息将仅作为本次招标结束后保证金退还的依据，项目结束后将依据以上信息退还此次招标的保证金，请认真填写，确保保证金顺利退回；  ◎如开户行、账号有所变动请及时与我方联系人联系更正。以免造成保证金退还延迟情况；  ◎如因上述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项目部主要成员履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执业资格/职称 | 工作年限 |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职务 | 主要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职称 |  | 资质等级 | |  | | | | |
| 毕业院校、学历参加工作时间 |  | | | | 从事本工作年限 | |  | |
| 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 | | | | | | | |
| 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主要资历、经验及担任的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